

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2018-095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杨金花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金花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杨金花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杨金花女士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杨金花女士自任职以来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60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期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计划(草案)》(简称“持股计划”)和《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后,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要求,现将公司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第五期持股计划已开立股票账户和证券资金托管账户,并于2018年12月2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购买公司股票9,01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成交均价为人民币23.37元/股,该部分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

根据持股计划的安排,前述股票购买完成后,第五期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已全部完成。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全城医学 公告编号:2018-041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完成的公告

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用其他用途。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2017年9月4日,公司与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30,066,911元,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11,066.75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20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募投项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告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就此项借款,沃特玛尚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6,600.00万元。

二、沃特玛因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沃特玛已就公司沃特玛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反担保措施为沃特玛以该次借款所购买的全部设备质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该等反担保已在深圳市场管理登记局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公告编号:20151533)。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沃特玛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鲁尔氏先生回避表决。

合同沃特玛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创新业务专项贷款类借款合同》,沃特玛拟就其于2015年6月18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借款在4年内逐笔偿还,偿还进度如下:

日期 单位:万元
2016年6月18日 1,800.00
2016年12月18日 2,200.00
2017年6月18日 2,200.00
2017年12月18日 2,200.00
2018年6月18日 2,200.00
2018年12月18日 2,200.00
2019年6月18日 2,200.00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18-071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签署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为本次交易的意向性文件,本次交易除王岳成外,其他6名自然人股东的出售意愿尚不明确,尚需与6名自然人股东进行沟通,具体以交易各方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

2.本次交易的主要交易对方王岳成为公司副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但根据公司初步测算,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尚需针对目标公司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审计和资产评估,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权收购意向概述
2018年12月21日,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王岳成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公司有意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浙江小王子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小王子”或“目标公司”)25.2284%股权,其中,收购王岳成持有的目标公司23.152%股权,收购其余6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的目标公司2.0132%股权,使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粮粮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食品”)最终合计持有目标公司95%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除王岳成外,其他6名自然人的出售意愿尚不明确,尚需与6名自然人股东进行沟通,具体以交易各方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

2.本次交易的主要交易对方王岳成为公司副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但根据公司初步测算,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主要交易对方为自然人王岳成,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王岳成
住所: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
任职单位: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小王子食品有限公司
王岳成是公司现任